

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李思飞)

作为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掌趣科技”)的独立董事,本人在任职期间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尽职尽责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出席了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利益。

本人自 2025 年 5 月 23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并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现将本人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 独立董事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本人李思飞,男,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香港中文大学金融学博士。现任北京外国语大学国际商学院常务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目前兼任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 独立性情况

在本人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之外的其他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2025 年度,本人对独立性情况展开自查,确认符合现行有效的各项监管规

定中对于出任公司独立董事所应具备的独立性要求，且已向董事会提交自查报告。董事会对本人独立性进行评估，未发现可能影响本人作为独立董事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形，认为本人作为独立董事继续保持独立性。

二、2025 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会的情况

2025 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以及 2 次股东会，本人均亲自出席会议。本人认真审阅董事会各项议案，就审议事项开展必要问询与沟通，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本人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不存在反对、弃权的情形。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实际出席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通讯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会次数
7	7	2	5	0	0	否	2

（二）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在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参加 2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并发表以下意见：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	意见类型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8/12	1、《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关于参与投资基金延长经营期限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10/24	1、《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同意

（三）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作为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续聘公司年度审计机构、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等事项进行审查，并与外部审计机构就 2025 年度审计工作安排、总体审计策略等事项进行了沟通，确保审计结果客观及公正，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责。

作为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本人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责，维护了中小投资者利益。

（四）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在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现场工作时间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要求。履职期间，本人充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情况、内控制度建设与执行情况等，运用专业知识为公司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并通过参加董事会、股东会等到公司现场考察。同时，本人通过与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进行沟通，及时获悉公司重要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经营动态。本人也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密切关注公司舆情动态，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联系，积极配合和支持本人的工作，及时、详细提供相关资料，切实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在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与内部审计机构和承办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审阅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深入了解公司内控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听取年审会计师汇报 2025 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就年度审计策略、审计计划和风险领域等进行沟通，确保审计工作客观公正，认真履行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责。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提高履职能力

在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以不断提升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保护的专业能力。

（二）及时了解公司及行业监管情况

本人认真研读公司报送的经营信息、财务报告等资料，监督和核查公司的信息披露是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同时，密切关注游戏行业的监管政策等，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规范运作情况，为切实保护公司及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而尽可能地充分履职。

（三）与中小股东沟通交流

在 2025 年任职期间，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投资者热线、投资者电子邮箱等多种方式，与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保持有效沟通，充分听取中小投资者的宝贵意见与建议，并将相关意见和建议向本人转述和交流。本人还通过出席股东会等方式了解中小投资者的诉求与关切。

五、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一）定期报告

2025 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了《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等定期报告，准确披露了相应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和重要事项，向投资者充分展示了公司经营情况。上述报告均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2025 年 10 月 10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审议及披露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关联交易

2025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202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和实际经营需要，增加与关联方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本人通过审查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关联交易开展的目的和影响、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是否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等方面，对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规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发表了书面意见。

2025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基金延长经营期限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由于公司参与投资基金南山蓝月资产管理（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部分投资项目在目前的经营期限内未能实现全部退出，南山蓝月拟将经营期限继续延长两年，南山蓝月的有限合伙人之一为公司关联方，本次基金延长经营期限涉及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基金，构成关联交易。

本人通过审查关联交易开展的目的和影响、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等方面，认为本次基金延长经营期限符合基金运营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

202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2025 年 11 月 21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为推进长期激励机制的建设，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结合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公司实施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5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向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本人通过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核查，认为公司具备实施本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有利于激发激励对象的积极性、创造性与责任心，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相关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支持的情况

在 2025 年任职期间，公司持续强化治理与经营管理的透明度，这使得本人与董事会其他成员以及管理层之间构建了高效且良性的沟通机制，更加有利于科学决策。本人认为，在了解公司经营管理状况方面，现有途径多元且方式灵活，信息获取的渠道畅通，沟通交流无阻，能够及时了解重要经营信息，知情权得到充分的保障，在履职过程中未受到任何干扰或阻碍。

1、为本人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人员支持，董事会秘书及相关工作人员协助本人履行职责。董事长及董事会秘书确保本人与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之间的信息畅通，确保本人履行职责时能够获得足够的资源和必要的专业意见。

2、确保本人作为独立董事与全体董事享有同等的知情权保障。在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审议重大复杂事项前，充分听取本人意见，并及时向本人反馈意见采

纳情况。

3、及时向本人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有关材料，并提供有效沟通渠道。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提供现场、视频、电话等多种参会方式，在保证本人及全体参会董事能够充分沟通并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召开会议。

4、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积极配合本人行使职权，不存在拒绝、阻碍或者隐瞒相关信息，干预本人独立行使职权等情况。

5、给予本人适当的津贴。津贴发放的办法及标准严格按照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中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规定，并在年度报告中进行披露。除上述津贴外，本人未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者有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人员取得其他利益。

七、其他事项说明

在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未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会；未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未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未对董事会议案及非董事会议案的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八、总体评价和建议

在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自身经验和专长，独立、公正地发表意见并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职过程中给予的充分配合与大力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2026 年，本人将继续忠实、勤勉、专业、独立、合规地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特此报告。

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思飞

2026年4月27日